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延长募集期限的公告

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6 月 7 日证监许可【2018】940 号文准予注册，并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 月 29 日证监许可

【2019】157 号文准予变更注册，已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开始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21 日。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本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，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5 日。

在募集期间，本基金将继续通过本公司已公告的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公开发售，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、认购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敬请阅读 2019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- 1、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010-85186558，400-678-3333
- 2、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yhfund.com.cn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6 月 21 日